

中信保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精萃

基金主代码 55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1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11月1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0.540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44,317,632.0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6,079,408.0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2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8年度第2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25%。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1月26日

除息日 2018年11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1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为2018年11月26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咨询办法: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

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3日